



養和醫院臨床試驗中心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認證

養和醫院臨床試驗中心於今年4月接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簡稱國家藥監局)及香港衛生署的審查後，養和醫院綜合腫瘤科獲確認達到國家藥監局的要求，成為繼香港兩所大學的教學醫院：瑪麗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及香港眼科醫院外，第四間獲得國家藥監局認證的臨床試驗中心，亦是香港第一間私家醫院獲此資格及認證，代表國家藥監局承認其臨床研究數據可作為新藥評估之參考。

養和醫院院長李維達醫生表示：「養和醫院今次獲得國家藥監局認證，是對本院臨床研究之能力及經驗的認可。特別感謝養和醫院臨床試驗中心以及各個專科研究人員的努力，令養和醫院能夠在臨床服務及醫學科研上帶來貢獻。」

養和醫院一向致力推動醫療科技、發展臨床藥物研究及促進學術交流，十多年前開始已進行醫學臨床研究，累積了不少經驗。為確保在本院進行的臨床研究皆遵守科研操守(Good Clinical Practice, 簡稱GCP)，本院成立由不同界別的院外人士，包括科學家、律師、醫生、藥劑師、牧職人員等組成的倫理委員會(研究)，以定期檢討本院臨床研究的項目，保障病人權益。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分別為香港大學醫學院內科學系榮休教授楊紫芝教授及香港大學婦產科學系名譽臨床教授鄧惠瓊教授。

本院亦特設臨床試驗藥物儲存室，符合製藥基本標準操作程序(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 簡稱SOP)。由只獲授權、已考取藥品臨床試驗規範(GCP)的專業藥劑師專責處理臨床試驗藥物。而所有與臨床研究相關的設施及儀器，皆會作定期巡查以確保其準確性，而所有臨床研究的紀錄及結果亦會妥善保存。

養和醫院綜合腫瘤科主任梁憲孫醫生表示：「癌症治療技術發展一日千里，乃建基於臨床試驗和研究，所得成果有可能為病人帶來治療選擇。今次獲得國家藥監局認證，養和醫院期望能為腫瘤科臨床試驗研究上出一分力。」

養和醫院臨床試驗中心主任梁惠棠醫生表示：「今次獲得國家藥監局認證，代表養和醫院將可開展經國家藥監局批准的藥物作臨床試驗，在養和進行臨床試驗之研究結果將獲得國家藥監局承認。與此同時，臨床試驗中心亦會為本院其他研究項目提供協助，長遠造福更多病人。」

如有查詢，請聯絡養和醫療集團傳訊部：

電郵：media@cad.hksh.com



圖片說明：

1. 養和醫院代表與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小組及衛生署代表合照。

